

2014年3月30日

主日講台信息

「信與不信」

／胡文聰長老

經文：路加福音七章 36~50 節

有一個法利賽人請耶穌和他吃飯；耶穌就到法利賽人家裡去坐席。那城裡有一個女人，是個罪人，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裡坐席，就拿著盛香膏的玉瓶，站在耶穌背後，挨著他的腳哭，眼淚溼了耶穌的腳，就用自己的頭髮擦乾，又用嘴連連親他的腳，把香膏抹上。請耶穌的法利賽人看見這事，心裡說：這人若是先知，必知道摸他的是誰，是個怎樣的女人，乃是個罪人。耶穌對他說：西門！我有句話要對你說。西門說：夫子，請說。耶穌說：一個債主有兩個人欠他的債；一個欠五十兩銀子，一個欠五兩銀子；因為他們無力償還，債主就開恩免了他們兩個人的債。這兩個人哪一個更愛他呢？西門回答說：我想是那多得恩免的人。耶穌說：你斷的不錯。於是轉過來向著那女人，便對西門說：你看見這女人嗎？我進了你的家，你沒有給我水洗腳；但這女人用眼淚溼了我的腳，用頭髮擦乾。你沒有與我親嘴；但這女人從我進來的時候就不住的用嘴親我的腳。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；但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腳。所以我告訴你，他許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為他的愛多；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愛就少。於是對那女人說：你的罪赦免了。同席的人心裡說：這是什麼人，竟赦免人的罪呢？耶穌對那女人說：你的信救了你；平平安安地回去吧！

路加福音七章 36-50 節，記載一位法利賽人請耶穌到家裡吃飯。這裡有三個人物，第一是一個女人，第二是這個法利賽人，第三是耶穌。

1. 女人來找耶穌

首先把焦點放在這個女人身上。耶穌在世的時候，有許多人來找祂，不少是被鬼附的，最多的是身體有疾病的，瞎眼的、癱腿的、長大痲瘋的、患血漏的女人。有些人被朋友幫助，來找耶穌，如那個癱子，被幾個朋友抬到耶穌面前。在路加福音七章的一開始，講到一個羅馬的百夫長，為僕人的病，大有信心的來找耶穌。

今天經文中的女人，也來找耶穌，請問，這女人自己說她來找耶穌的原因是什麼？她根本沒講一句話。她的理由似乎和剛剛所提的許多人不一樣，她到主面前是出自內心的原因，不是身體上的需要。

37 節：「那城裡有一個女人，是個罪人，知道耶穌在法利賽人家裡坐席，就拿著盛香膏的玉瓶來。」這女人的工作是什麼？可能不是那麼見得光的工作，甚至可能是一個妓女。為什麼這女人到法利賽人的家裡去呢？我想，她知道法利賽人對她的看法，應該會不太歡迎她，但她仍然去了。她來找誰？她來找耶穌。

其實在 36-50 節的經文之前，並非的是上面的第 35 節，按照耶穌生平의 順序，應該是參插了馬太福音十一章 28-30 節：「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們當負我的軛，學我的樣式；這樣，你們心裡就必得享安息。因為我的軛是容易的，我的擔子是輕省的。」

耶穌在公開傳道之後的一段時間，深深了解人若沒有上帝，是空虛的。因此祂發出一個誠懇的邀約——凡生活上有重擔的人，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心裡柔和謙卑，你來，就必得享安息。

這個女人聽到耶穌的呼喊，就憑著耶穌這句話，她就來，管他是誰的家。請問，你有常來找耶穌嗎？其實找耶穌的場景往往都是不容易的。你上次什麼時候來找耶穌？如果還沒有，或是很久以前，也沒有關係。這個女人也是第一次來找祂。

勇敢來到主前

38 節緊接著說：「她站在耶穌背後，挨著祂的腳哭了，眼淚溼了耶穌的腳，就用自己的頭髮來擦乾，又用嘴連連親祂的腳，把香膏抹上。」她在做什麼？非常奇怪，眼淚很多，流到耶穌的腳上，到一個地步，用頭髮來擦乾；嘴去親耶穌的腳，然後抹上香水。這是很不容易的，我想香水是非常貴重的，她把工作的必需品都獻給耶穌，非常珍貴。

你覺得她離開耶穌之後，還會回到原來的工作嗎？沒有香水，應該不容易吧，也不太可能她拿一瓶香水來，家裡還有三十瓶。耶穌沒有那麼好騙，耶穌能完全洞察人心。她來找耶穌，是出於真心的，因此，耶穌說：「你的罪赦免了。」(48 節) 又說：「你的信救了你，平平安安的回去吧！」(50 節)

我很難想像，這個絕望的女人，聽到主的這句話，可能她沒有經歷過任何的平安，她也知道自己身上完全帶著罪。她到主面前，主就赦免了她的罪。耶穌說：「平平安安的回去吧！」心中何等大的喜樂跟平安。

我們在這女人身上學到什麼？路加福音六章 20-21 節，耶穌說：「你們貧窮的人有福了！因為神的國是你們的。你們飢餓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你們將要飽足。你們哀哭的人有福了！因為你們將要喜笑。」為什麼貧窮的人、飢餓的人有福了？這裡不是說是有多少錢，或有多少食物。

以賽亞書五十五章 1-3 節：「你們一切乾渴的、沒有銀錢的，可以來。你們都來，買了吃；不用銀錢，也來買酒和奶。你們為何花錢買那不足為食物的？用勞碌得來的買那不使人飽足的呢？你們…當近我來，側耳而聽，就必活著。」

凡願意到耶穌面前來的，就勇敢的來吧。學習上有壓力、人際關係上有許多困難、身心疲憊的，**耶穌邀約你勇敢到祂面前**。你是否接受過耶穌為你的救主？若你不太清楚，或者從來沒有接受過耶穌為救主，請你今天離開教會之前，要慎重考慮這件事，我們非常樂意幫助你完全了解。正如這個女人一樣，你的罪可以得到完全的赦免，而且，可以平平安安的回家。

信靠真實的上帝

對已經信主的弟兄姊妹，從這女人身上，你學到什麼？我們如何來到主面前，我們生活上有很多的事，需要來到主面前。

兩年前，我被學校指派在奈米機電中心負責。裡面有許多昂貴的奈米製成設備，有很毒的氣體，也有強鹼、強酸的化學液體，非常危險。前年鬼月，中心人人說：「我們來拜拜。」我就非常掙扎，難道這個神是真的嗎？可以防止學生被這些很毒的東西傷害嗎？但是這就是在提醒我：「胡文聰，你要勇敢的來到主面前。」我就告訴我們的人說：「我們不拜，我們要禱告。」我帶領他們讀一段聖經，讓他們了解，這個上帝是最大的。（其實心裡面是怕怕的，因為會死人的。）我跟上帝說：「如果你是玩真的，那我們就玩到底。」兩年來，真是感謝主，神真是保守我們沒事。上帝是非常真實的，就等著我們要不要去倚靠祂。

2. 法利賽人西門

現在，我們把這個焦點放在這個法利賽人身上。法利賽人是當時社會上很獨特的角色，如今天的立委一樣，有權有勢。（對不起啊，沒有別的意思喔。）一個多月前，在一個外賓的場合，我認識一些人士、交換名片，其中一位是立委，哇，忽然之間，我不曉得要講什麼，似乎在這些人面前講話要特別小心。

這位法利賽人名叫西門，他當然不是耶穌的大門徒西門（其實福音書裡有五個西門）。這個西門請耶穌到家裡吃飯，也請了一些朋友作陪，他應該是對耶穌有一些程度的尊敬。詳細看 36-50 節，如果你覺得這段聖經的重點是這個女人，那你可能需要好好再想一想。因為，總共十五節經文中，只有四節是關於這個女人的，另外有十節經文是關於這個法利賽人西門的。似乎我們可以從西門身上有很多學習。

路加福音七章 39 節：「請耶穌的法利賽人看見這事，心裡說：這人若是先知，必知道摸他的是誰，是個怎樣的女人，乃是個罪人。」在這裡講到西門心裡所想的事情。

七章 16 節：「眾人都驚奇，歸榮耀與神，說：有大先知在我們中間興起來了！又說：神眷顧了祂的百姓！」耶穌是當時的焦點人物，許多人因為耶穌而得到幫助，他們心裡說，有個大先知在我們中間，可見大家定位耶穌的不是一個凡人，很可能西門就因此會請耶穌到家裡吃飯。

先人為主的觀念

西門心裡想：「若這個人是先知，就知道摸他的女人是什麼樣子的人。」可能你會覺得我今天的穿著有點特別：「如果胡文聰知道他在做什麼，他就會打個領帶。」但是你怎麼不知道，也許我是把領帶借給領會柯博文呢？（但是，如果你認識柯博文，你會知道絕對不是這樣子。）

先人為主的觀念，是很不容易。我記得我們老三浩恩在琪芳肚子裡面的時候，因為早期破水，導致琪芳要臥床大概二十個禮拜，非常長。有一次她在台大醫院的雙人病房，一簾之隔，我聽到鄰床的病人，媽媽跟躺在床上的女兒之間的對話。聽到她們的對話之前，我就想：「這是產科病房，躺著一個少女…」胡文聰先人為主的觀念馬上就出來了：「唉，現在的年輕人真是…」然後我聽到那個媽媽說：「你因為盲腸炎，下面外科沒有病房，只好住到婦產科的病房，如果人家不知道的話有多丟臉啊？」

這段經文是對我是很深的提醒。我們跟隨主的道路中，因為有些觀念、我們

的自我，有時候就把主的聲音蓋過去，就有一些不應該有的想法。但是，西門在這邊不單是一時之間的觀念差異，而是個致命的錯誤想法。

40 節：「耶穌對他說：西門！我有句話要對你說。」很有意思，39 節他一個想法，主就立刻來跟他講。凡信靠主的人，有神的靈在我們裡面，神的靈是非常真實，常常用祂的話、用一些想法來幫助我們更多的了解。接著主就語重心長的幫助西門來了解他真正應該有的反應。

欠債的比喻

主耶穌問西門一個問題：「一個債主有兩個人欠他債，一個欠五十兩，一個五兩；兩個人都無力償還，債主就開恩免了他們兩個人的債。這兩個人哪一個更愛他呢？」這是二選一的問題，不難回答，西門也答對了。

你有過欠債的經驗嗎？應該大部分人都沒有。我之前有個學生，深入了解他之後，知道在他高中的時候，有一段時間因為爸爸欠了很多的債，導致黑道上門，他們家晚上是不敢開燈的，他只能靠著蠟燭、手電筒來讀書。如果從外面看到有燈光，就會上門來找。這是何等大的恐慌，若債務能一筆勾銷，那是何等大的，難以想像的喜樂。

比喻中的欠債，是指人得罪了上帝，而免債是代表赦罪。這個比喻的重點，不在於一個人犯了多少罪，重點是他是否真正知道他是一個罪人。耶穌一步步的幫助西門來思考，接著主說：「我進了你的家，你沒有給我水洗腳；但這女人用眼淚溼了我的腳，用頭髮擦乾。你沒有與我親嘴；但這女人從我進來的時候就不住的用嘴親我的腳。你沒有用油抹我的頭；但這女人用香膏抹我的腳。」(44-46 節) 耶穌講這些話，似乎非常不給主人面子，何況當時有陪客在場。

沒錯，這個女人是罪人，耶穌並沒有說出她的罪，因為不需要，因為這個女人已經悔改了。但是西門還沒有悔改，主說這些是希望他聽得進去，主不是不給主人面子，而是盡祂所能幫助西門明白真理，這是可以給主人最好的回饋。

真實的信心

接著，47 節說：「所以我告訴你，他許多的罪都赦免了，因為他的愛多；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愛就少。」這句聖經不容易理解，前半句說「他許多的罪都赦免了」，就是這女人許多罪都被赦免了，因為她的愛多。不是因為這個女人有許多愛的行為，眼淚流在耶穌腳上、用頭髮擦、用嘴親、抹香膏，不是這些行為。在 50 節主清楚的說，是這個女人的信救了她，不是行為，是她的信救了她。

雅各書二章 17 節：「信心若沒有行為是死的。」換言之，這個女人所做出來的事，不是她得救的原因，而是結果。從她看得到的行為，顯出看不到的她對主**真實的信心**。後半句：「但那赦免少的，他的愛就少。」是什麼意思呢？這是直接講給西門聽的，西門所顯出愛的行為很少，這個也沒做、那個也沒做，顯出他對主根本沒有信，因而他的罪就沒有被赦免。

其實，西門最大的問題是他是個「眼睛睜開的瞎子」。他以為自己對這個女人的判斷是準確的，卻看不清他自己的真相，他的驕傲，甚至最致命的，就是導致他看不到耶穌的真面目。

女人看得準耶穌是誰，連帶的許多行為就出來，而西門一直在觀望、在定位，

因為他對主沒有信心，以致他後續都沒有行為。請問你在西門的身上可以學到什麼？你常常覺得自己是罪人嗎？還是常常覺得別人是罪人？你要如何回應主的提醒？

3. 效法耶穌

最後，我們把焦點放在耶穌身上。若你是基督徒，是跟隨基督的人，我們努力的從主所活出來的效法祂。耶穌坐在桌前，女人就把主伸出來的腳，眼淚滴上去、用頭髮擦、用嘴親、倒香水。馬太福音也記載另一件事情，有另一個女人把香水倒在耶穌頭上。如果是我，眼淚滴在腳上 OK，用頭髮擦也 OK，吻我的腳也許 OK，把香水倒在我的腳上就不太 OK，把香水倒在我的頭上，絕對不 OK！

這一連串的事情的焦點，我會從當事人的身上、當事人的需要上，漸漸的轉到我個人忍受度的極限上，香水倒在頭上、倒在腳上，要洗多少次才能洗掉味道？也許偶爾聞一下女人的香味是不錯，但是要倒在我頭上、身體上，是很丟臉、很難忍受的事，我有很多需要學習。

我們從耶穌身上學到什麼？主耶穌完全接納了那個女人，因著她內心真正的悔改所帶出來的行為，她無論是付出什麼代價，主耶穌就完全的接納。主也盡祂所能，有耐心的來教禱西門、幫助他有準確的判斷，了解自己是一個罪人。

回應主的邀請

我們為服事付出什麼代價？主是否把一些人放在我們心中？我們需要付出一些代價的？信心若沒有行為是死的。

在這段經文中可喜的是，這個有罪的女人回應主的邀請，把所有的重擔卸給主，因此她得享安息，平平安安的回家。她勇敢的來找耶穌，一顆願意悔改的心、以行動所呈現的心，主耶穌就悅納。

在這段經文可惜的是，西門雖然邀請耶穌來家裡作客，雖然一開始對耶穌有一定的尊敬，卻不相信祂。經過耶穌的一番教導，甚至聽到主對女人說：「你的罪被赦了，平平安安的回家吧！」西門仍然沒有反應，因此與耶穌的救恩擦身而過，真可惜。若西門可以像在路加福音十九章的稅吏撒該就好了，耶穌到撒該家裡後，撒該說：「主啊，我把所有的一半都給窮人，若欺壓了誰，就還他四倍。」耶穌說：「今天救恩臨到這家。」沒有人會嫌自己錢多，撒該的決定表明他因為悔改所帶出行為的改變。

西門只需要說：「夫子，可憐我吧。」或是類似的話，即可得救。但是他什麼都沒有。信與不信，這是一個人的決定。

我們來禱告：

天父我們真的感謝，你的話安定在天，永不動搖。你說天地都要廢去，你的話的一點一滴都不廢去。我們感謝你，今天用你的話來提醒我們許多事。的確我們有許多可以從女人身上有所學習，幫助我們這個禮拜勇敢的到主面前，讓我們所想、所說、所做，都被你自己所用。也求主幫助，因為我們是軟弱的，幫助我們從西門身上有所學習。主我們心中都有一些驕傲，主啊，我們心中都看不準真

相，求主幫助，好叫我們可以從你的角度來去看。從你的身上我們更需要學習，幫助我們的服事，真是以你為榜樣，來服事你，本是應該的。垂聽我們禱告，奉主耶穌的名，阿們！

（林玉茵姊妹整理）